



❖ 每日点评

3月5日上证指数下跌0.04%，沪深300下跌0.34%，创业板综上涨0.97%，中证1000上涨0.33%。Wind 11个一级行业分类中，信息技术指数、电信服务指数分别上涨0.77%和0.55%，表现良好分别排名第1位和第2位。工业指数下跌0.07%，表现一般排名第6位。

科技及智能设备产业链涉及的11个Wind三级行业分类中，排名前三的板块是信息技术服务指数、媒体III指数和通信设备III指数，分别实现了1.79%、1.29%和1.25%的涨跌幅；排名后三的板块是航空航天与国防III指数、半导体产品与半导体设备指数和机械指数，分别实现了-2.62%、-0.59%和-0.12%的涨跌幅。

信息技术服务指数板块中今日有1只股票涨停，无跌停股票。涨幅前三的股票为仁东控股、左江科技和凌志软件，涨幅分别为9.97%、8.03%和7.73%；跌幅前三的股票为天夏退、荣科科技和中控技术，跌幅分别为9.09%、3.10%和2.82%。

媒体III指数板块中今日有2只股票涨停，无跌停股票。涨停的股票为思美传媒和省广集团；跌幅前三的股票为*ST大晟、中国出版和风语筑，跌幅分别为2.80%、0.81%和0.79%。

通信设备III指数板块中今日无涨停、跌停股票。涨幅前三的股票为邦讯技术、恒为科技和信维通信，涨幅分别为8.72%、5.27%和5.01%；跌幅前三的股票为*ST实达、威胜信息和迪普科技，跌幅分别为4.74%、2.05%和1.54%。

航空航天与国防III指数板块中今日无涨停、跌停股票。涨幅前三的股票为*ST华讯、星网宇达和新余国科，涨幅分别为4.92%、3.36%和3.02%；跌幅前三的股票为中航沈飞、航发动力和洪都航空，跌幅分别为9.20%、8.51%和8.47%。

半导体产品与半导体设备指数板块中今日无涨停、跌停股票。涨幅前三的股票为艾比森、长方集团和捷佳伟创，涨幅分别为9.94%、7.47%和4.44%；跌幅前三的股票为华峰测控、新洁能和卓胜微，跌幅分别为9.89%、6.63%和4.77%。

机械指数板块中今日有2只股票涨停，1只股票跌停。涨停的股票为恒而达和宝馨科技；跌幅前三的股票为浙江鼎力、苏常柴A和华宏科技，跌幅分别为10.00%、7.96%和6.37%。

❖ 行业要闻

云计算：微软智能云将扩充在华数据中心，2022年商业运营；

微软公司正式宣布，将继续加大对中国市场云服务的投入，通过与世纪互联合

本报告由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编制 谨请参阅尾页的重要声明

📄 证券研究报告

所属部门 | 研究所
报告类别 | 行业日报
所属行业 | 科技与高端
制造行业
报告时间 | 2021/3/5

👤 分析师

孙灿
证书编号：S1100517100001
suncan@cczq.com

📍 川财研究所

北京 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28号中海国际中心15楼，100034
上海 陆家嘴环路1000号恒生大厦11楼，200120
深圳 福田区福华一路6号免税商务大厦32层，518000
成都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市高新区交子大道177号中海国际中心B座17楼，610041

作，新增微软智能云在华数据中心区域，并计划于 2022 年春季将其正式投入商业运营。扩容此举将支持包括中国在内的全球开发者与合作伙伴生态系统，充分利用合规、可信、覆盖全球的微软智能云，加速各行业企业的技术创新与业务转型，共同创造数字化转型的全球机遇。（物联网世界）

国企数字化转型：国务院国资委正式印发《关于加快推进国有企业数字化转型工作的通知》；

国务院国资委正式印发《关于加快推进国有企业数字化转型工作的通知》，系统明确国有企业数字化转型的基础、方向、重点和举措，开启了国有企业数字化转型的新篇章。《通知》指出，要运用 5G、云计算、区块链、人工智能、数字孪生、北斗通信等新一代信息技术，探索构建适应企业业务特点和发展需求的“数据中台”“业务中台”等新型 IT 架构模式，建设敏捷高效可复用的新一代数字技术基础设施，加快形成集团级数字技术赋能平台，提升核心架构自主研发水平，为业务数字化创新提供高效数据及一体化服务支撑。（物联网世界）

❖ 公司动态

艾比森(300389)：公司披露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及公司控股股东的认定与变更的公告。公告显示，艾比森拟向第一大股东兼董事长丁彦辉先生发行股票，发行股票的数量不超过 4100 万股（含 4100 万股），不超过本次发行前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30%，发行价格为 6.33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6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后，总股本预计将由 318,994,173 股增加至 359,994,173 股。公司第一大股东丁彦辉先生持股股份将由 82,507,669 股增加至 123,507,669 股，持股比例将从 25.86%增加至 34.31%。

比亚迪(002594)：公司发布了今年 2 月的汽车产销快报。数据显示，比亚迪今年 2 月新能源车销量为 10355 辆，同比增长 269.4%，环比上一月下滑 61.2%；1-2 月累计销量为 30533 辆，较去年同期增长 207.3%。燃油车方面，比亚迪 2 月销量同样刚刚破万，销量为 10572 辆，同比增长 291.8%。新能源乘用车方面，比亚迪 2 月销量为 10123 辆，较去年同期增长 269.6%；新能源商用车销量为 232 辆，同比增长 262.5%。其中，2 月比亚迪纯电动汽车销量 7835 辆，同比增长 209.3%；插混车型销量为 2288 辆，同比增长 1010.7%。

❖ 风险提示

行业竞争激烈的风险；数据泄漏风险；流动性风险。

分析师声明

本人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并注册为证券分析师，以勤勉尽责的职业态度、专业审慎的研究方法，使用合法合规的信息，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本人薪酬的任何部分过去不曾与、现在不与、未来也不会与本报告中的具体推荐意见或观点直接或间接相关。

行业公司评级

证券投资评级：以研究员预测的报告发布之日起6个月内证券的绝对收益为分类标准。30%以上为买入评级；15%-30%为增持评级；-15%-15%为中性评级；-15%以下为减持评级。

行业投资评级：以研究员预测的报告发布之日起6个月内行业相对市场基准指数的收益为分类标准。30%以上为买入评级；15%-30%为增持评级；-15%-15%为中性评级；-15%以下为减持评级。

重要声明

本报告由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已具备中国证监会批复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制作。本报告仅供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客户使用。本公司不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与本公司无直接业务关系的阅读者不是本公司客户，本公司不承担适当性职责。本报告在未经本公司公开披露或者同意披露前，系本公司机密材料，如非本公司客户接收到本报告，请及时退回并删除，并予以保密。

本报告基于本公司认为可靠的、已公开的信息编制，但本公司对该等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本报告所载的意见、评估及预测仅为本报告出具日的观点和判断，该等意见、评估及预测无需通知即可随时更改。在不同时期，本公司可能会发出与本报告所载意见、评估及预测不一致的研究报告。同时，本报告所指的证券或投资标的的价格、价值及投资收入可能会波动。本公司不保证本报告所含信息保持在最新状态。对于本公司其他专业人士（包括但不限于销售人员、交易人员）根据不同假设、研究方法、即时动态信息及市场表现，发表的与本报告不一致的分析评论或交易观点，本公司没有义务向本报告所有接收者进行更新。本公司对本报告所含信息可在不发出通知的情形下做出修改，投资者应当自行关注相应的更新或修改。

本公司力求报告内容客观、公正，但本报告所载的观点、结论和建议仅供投资者参考之用，并非作为购买或出售证券或其他投资标的的邀请或保证。该等观点、建议并未考虑到获取本报告人员的具体投资目的、财务状况以及特定需求，在任何时候均不构成对客户私人投资建议。根据本公司《产品或服务风险等级评估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价值相关研究报告风险等级为中低风险，宏观政策分析报告、行业研究分析报告、其他报告风险等级为低风险。本公司特此提示，投资者应当充分考虑自身特定状况，并完整理解和使用本报告内容，不应视本报告为做出投资决策的唯一因素，必要时应就法律、商业、财务、税收等方面咨询专业财务顾问的意见。本公司以往相关研究报告预测与分析的准确，也不预示与担保本报告及本公司今后相关研究报告的表现。对依据或者使用本报告及本公司其他相关研究报告所造成的一切后果，本公司及作者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本公司及作者在自身所知情的范围内，与本报告所指的证券或投资标的不存在法律禁止的利害关系。投资者应当充分考虑到本公司及作者可能存在影响本报告观点客观性的潜在利益冲突。在法律许可的情况下，本公司及其所属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报告中提到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头寸并进行交易，也可能为之提供或者争取提供投资银行、财务顾问或者金融产品等相关服务。本公司的投资业务部门可能独立做出与本报告中的意见或建议不一致的投资决策。

对于本报告可能附带的其它网站地址或超级链接，本公司不对其内容负责，链接内容不构成本报告的任何部分，仅为方便客户查阅所用，浏览这些网站可能产生的费用和风险由使用者自行承担。

本公司关于本报告的提示（包括但不限于本公司工作人员通过电话、短信、邮件、微信、微博、博客、QQ、视频网站、百度官方贴吧、论坛、BBS）仅为研究观点的简要沟通，投资者对本报告的参考使用须以本报告的完整版本为准。

本报告版权仅为本公司所有。未经本公司书面许可，任何机构或个人不得以翻版、复制、发表、引用或再次分发他人等任何形式侵犯本公司版权。如征得本公司同意进行引用、刊发的，需在允许的范围内使用，并注明出处为“川财证券研究所”，且不得对本报告进行任何有悖原意的引用、删节和修改。如未经川财证券授权，私自转载或者转发本报告，所引起的一切后果及法律责任由私自转载或转发者承担。本公司保留追究相关责任的权利。所有本报告中使用的商标、服务标记及标记均为本公司的商标、服务标记及标记。

本提示在任何情况下均不能取代您的投资判断，不会降低相关产品或服务的固有风险，既不构成本公司及相关从业人员对您投资本金不受损失的任何保证，也不构成本公司及相关从业人员对您投资收益的任何保证，与金融产品或服务相关的投资风险、履约责任以及费用等将由您自行承担。

本公司具有中国证监会核准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经营许可证编号为：000000029399

本报告由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编制 谨请参阅本页的重要声明 C0004